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道信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对亿道信息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350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511.15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35.0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2,890.25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3,468.07 万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 109,422.18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到账，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3SZAA5B0006 号）。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24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43,702,511.79 元；2024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为 4,265,573.08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994,363,786.39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为 23,178,768.43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为 123,036,782.05 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银行存款余额为 123,036,782.05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23,178,768.43 元，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 70,000,000.00 元），不存在任何质押担保。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及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四方监管协议》，该等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目前正常履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及理财产品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存储状态
亿道信息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	771876446934	330,099.28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	443066508013006689753	1,138.99	活期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10001230900018484	475,479.13	活期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存储状态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10001232900002146	70,000,000.00	存单
亿道数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	751076888289	43,157,379.89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	443066508013007137308	8,530.29	活期
次元之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75099310008	9,064,154.47	活期
合计			123,036,782.05	--

注 1: 公司在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银行账户为 910001230900018484, 募集资金购买的定期存单存放于该开户行银行账号为 910001232900002146 的账户中。

注 2: 上述余额包括了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在上市初期因财务人员操作失误而发生募集资金划款错误所收取的利息(后及时将相关款项及对应利息转回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扣减。

注 3: 深圳市亿道数码技术有限公司(简称“亿道数码”)、深圳市次元之造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次元之造”)系公司的子公司。

###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均未发生变化。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25,394.72 万元,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519.94 万元,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为 25,914.66 万元。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已对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作出安排:“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度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支付款项”。

####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 年 1 月 3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 3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存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4 年 11 月 14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 16,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和额度不超过 15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存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原 2024 年 1 月 31 日经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于本议案经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作废。

报告期内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的历次进展公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 70,000,000.00 元。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为 123,036,782.05 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银行存款余额为 123,036,782.05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23,178,768.43 元，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 70,000,000.00 元）。公司将按募投项目使用计划将其用于坪山研发及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开展、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经审议的额度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次元之造为公司募投项目“坪山研发及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实施主体，调整“坪山研发及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使用 6,000 万元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亿道数码增资、使用 2,000 万元募集资金向次元之造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度，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9,422.18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370.2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436.3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坪山研发及产业化基地建设	否	64,422.18	64,422.18	17,982.53	53,747.60	83.43%	2025 年 3 月 26 日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5,000.00	45,000.00	6,387.72	45,688.78	101.53%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9,422.18	109,422.18	24,370.25	99,436.3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坪山研发及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2024年1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及软件、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根据该项目实施情况及实际业务发展运营的需要，为应对消费电子行业市场的不断变化以及客户多元化的产品需求，达到设备的技术领先性、生产高效性和适用性，保证募投项目的整体效益，公司对募投项目部分设备及软件进行优化配置，同时实施过程中受到市场环境、整体工程进度等因素的影响，投资进度较预计有所延迟，无法在计划的时间内完成建设。为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充分评估项目建设周期，经审慎研究决定将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调整前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4年1月31日，调整后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5年6月30日。</p> <p>公司于2025年3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5年3月2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坪山研发及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相关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将予以终止。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3年7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25,914.66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 XYZH2023SZAA5F0036 号《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以自筹资金支付相关发行费用置换已于 2023 年 7 月完成。</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为 123,036,782.05 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银行存款余额为 123,036,782.05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23,178,768.43 元，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 70,000,000.00 元）。公司将按募投项目使用计划将其用于坪山研发及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开展、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经审议的额度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p> <p>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坪山研发及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相关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将予以终止。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合计数与单项加总的尾差（如有）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 勇

  
周 聪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1 日